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林宸宇

電話：(02)7736-6797

受文者：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15日

發文字號：臺教技(三)字第11001262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簡報、附件2服務窗口 (A09000000E_11023126235_doc1_Attach1.pdf、
A09000000E_11023126235_doc1_Attach2.pdf)

主旨：檢送110學年度「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團體保險」共同供應
契約說明簡報及影音下載網址，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部110年8月31日臺教技(三)字第1100118434號函續辦。
- 二、為使辦理校外實習相關業務承辦人員瞭解校外實習學生團體保險共同供應契約內容及投保方式，本部每年度辦理說明會，惟考量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今年度改採影音方式說明本案保險內容(簡報如附件1)，影音下載網址(<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IwbFt081BIz0BDdebKBjmlB9cGWvIfyF>)。
- 三、有關本案訂購投保方式等事宜，請逕洽本案立約廠商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各分區服務窗口(附件2)。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